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东莞星玺广场“视光商务区”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JG2025-5118-001]
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汇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2 月 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9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广隆房地产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何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2689227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62 号 2901 房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广隆房地产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20-32689258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62 号 2901 房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广隆房地产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5 日